

假安檢，真推銷」又來了，消保官呼籲民眾勿上當（新北市政府法制局）

【新北市訊】近日本市永和區中正路附近出現「欣欣天然瓦斯服務通知」傳單，公告將於9月4日派員檢查住戶瓦斯管線，且強調「現場維修更換器具，一律現場收費辦理」，有民眾付費後愈想愈不對，仔細一看才發現傳單上寫的「欣欣天然瓦斯企業社」，而不是「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新北市政府法制局消保官（以下簡稱消保官）指出，導管瓦斯公司的檢查人員會穿制服及配戴證件，若須更換瓦斯器材絕不會現場收費。如民眾落入「假安檢、真推銷、當場付現」之陷阱，可依消保法訪問交易之規定於7日內向業者主張解除買賣契約，或撥打「1999」向市府消保官反映協助處理。

新北市政府法制局局長黃怡騰表示，過去常有不肖業者冒充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或新海瓦斯股份有限公司安檢人員，對用戶以「假安檢、真推銷」的詐騙手法販售高價瓦斯遮斷器，公平交易委員會也對這類故意使用與知名天然氣公司類似名稱，印製發送極易使人誤認的服務通知單，使民眾誤認該事業與所屬轄區導管瓦斯公司為同一經營主體，並假藉瓦斯安全檢查之名行銷銷售之實，認定屬於「影響交易秩序之欺罔行為」，並曾多次將不肖業者處以罰鍰。

消保官表示，近日接獲民眾陳情，反映上述「假安檢、真推銷」的手法又在永和區死灰復燃。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承辦人表示於繳費單、公司官網及永和區有線電視跑馬燈都一再提醒客戶應注意瓦斯安檢人員是否穿著有公司LOGO之制服並佩帶公司識別證，且如須更換管線開關，現場不收費，而是併入最近期的瓦斯費繳費單。如該公司接獲民眾反映遭詐騙，將建議民眾於7日內向安裝業者主張訪問交易請求解除契約，更會通知該里里長廣播宣導，以避免其他民眾受騙。

消保官進一步指出，目前已完成「欣欣天然瓦斯企業社」的行政調查，其銷售手法與公平會先前處罰過的「大台北區樂樂瓦斯企業社」、「欣湖天然瓦斯企業社」及「新海天然瓦斯設備行」如出一轍。消保官已將本案移請公平會調查處分，最高可處以新臺幣2,500萬元罰鍰。

消保官強調，不肖瓦斯業者常利用青壯年上班時間對家中長輩進行「假安檢，真推銷」，如長輩不察而開門，除了被推銷高價瓦斯截斷器，更可能有安全上的顧慮，因此民眾應謹記導管瓦斯公司安檢人員絕不會當場收費，如對瓦斯安檢人員有疑問，可撥打導管瓦斯公司電話（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0800-002-099，新海瓦斯股份有限公司 2992-1030，

欣泰石油氣股份有限公司 8075-3600)，民眾更可撥打 1999 市民熱線或 1950 消費者服務專線提出檢舉，以懲不法。

新車導航圖資太舊，車主要更新卻被要求自費(新北市政府法制局)

【新北市訊】新北市有消費者於 2016 年 10 月花百萬購買全新改款 Tiguan 休旅車，交車時發現導航圖資年份太舊，多次要求經銷商更新卻沒結果，直至今年 3 月去保養時經銷商說原廠有新版圖資可更換，但業者要車主自費 1 萬 8 千元。事後消費者上台灣福斯官網才發現早在 2017 就公告「圖資免費更新服務僅限 2017 年 22 周後生產之車款。」，不過消費者認為他新車才買不到 1 年還在保固期內，更新圖資卻要自費實在不合理，遂向消保官申訴進口商及經銷商，但是經銷商表示這是原廠政策，堅持消費者須自付費用，以致雙方協商不成立。

法制局局長黃怡騰表示，本案的癥結點在於消費者新車出廠日期是在「2017 年 22 周之前」，所以業者拒絕免費更新圖資服務。不過，消保官上台灣福斯官網搜尋，發現業者對於 2017 年 22 周後所生產的車款卻提供了圖資「10 年免費更新服務」，二者相比較下，原先購車的車主權益顯然被原廠漠視了。但對於此類消費糾紛，因業者是事後向後購車者所提供的優惠服務，其效力不當然可以回溯，消保官也只能建議業者採彈性處理以縮減服務的差異性及客戶的不滿。

此外，消保官要提醒購消費者注意，有些進口(代理)商對於代理進口商品的銷售及售後服務，往往須遵守外國總公司的政策決定，如遇到總公司銷售政策有重大變更時，可能會造成不同時間購買的消費者受到不同的對待服務，若因此發生消費爭議，消費者未必能要求業者必須比照最優的方式辦理。

遊覽車租賃契約規範有新措施！

有鑒於預防及避免再有類似先前賞櫻團翻車事故之發生，交通部特修正「遊覽車租賃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應記載事項第 7 點、第 8 點及第 11 點(以下簡稱本應記載事項)規定，加強要求並提醒遊覽車客運業者與乘客，在租賃使用遊覽車時，應以行車安全為優先，避免駕駛員趕行程、疲勞駕駛或要求遊覽車行駛不當路段或停靠不當地點等情事發生。

本次修正重點包括：

一、出發時點、行程路線與休息地點應載明，且不得違反相關法令規定，以提升行車安全及駕駛員權益之保障：(第 7 點)

- (一)出發時點：業者應依承租人告知之報到及出車時間，於雙方協議之合法地點等候乘客上車。
- (二)行程路線：不得安排行駛公路主管機關公告之禁行路段；且路線如有行經公路主管機關公告之應特別注意路段者，業者應告知承租人。
- (三)簽約時，應將行程、路線、休息地點載明；未經雙方同意，不得變更之。又行程如經雙方同意變更時，亦不得違反相關工作及駕駛時間法令規定。

二、業者應於出車前提供車輛安全資訊：(第 8 點)

- (一)業者應於出車前確使所有乘客知悉該款式車輛安全設施、逃生設備位置及使用方法等資訊。
- (二)業者所屬駕駛員及隨車服務人員不得主動向乘客兜售或媒介商品。
- (三)業者應依交通部公路總局訂定之遊覽車檢查紀錄表填列資料後，交由承租人或其授權之人核對及收執。
- (四)行程中如遇主管機關執行稽查時，駕駛員及乘客應配合。

三、強調駕駛員服務工時應符合勞動基準法、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等相關規定。(第 11 點)

本院消費者保護處(以下簡稱本院消保處)表示，「早早出門，晚晚回家，填滿整天駕駛員工時與車輛行車時限」是常見的租賃型態，對租賃雙方雖可達到表面上的最高 CP 值，然而卻是最危險的租賃行為；還有，承租人(含乘客)對於「車輛安全設施、逃生設備位置與使用」、「行駛路段是否屬於禁行或應特別注意者」、「能否停靠不准臨停之地點」等資訊揭露不足；加以「客運業者/駕駛員/乘客於行程中，不諒解主管機關之稽查行為」新聞，亦偶有所聞等等，均是本次本應記載事項修正之最大原因。

同時，本院消保處亦表示，本應記載事項業經本院消費者保護會第 57 次會議審議通過，並完成本院之核定程序，待交通部公告後，即可上路實施；由於「車輛安全」與「駕駛員工時之保障」乃是遊覽車租賃使用時，最應守護之二大準

則，期盼租賃雙方能切實遵守本契約規範，共創一個安全無虞的快樂旅程。

唇唇欲動 護唇密技報你知(食品藥物管理署)

女孩們嚮往擁有豐潤雙唇，綻放魅力，無論是透過護唇化粧品避免唇部乾燥，或透過唇彩、唇膏粧點亮麗粧容，隨著時序入秋，氣候逐漸乾燥，食品藥物管理署(食藥署)提供「護唇3密技-不舔舐、不摩擦、適保濕」護唇原則，避免民眾有錯誤迷思；此外，選購唇部化粧品時，要看清楚產品標示、全成分，使用時也要留意產品使用方式及保存方式，才能選得漂亮用得安心，擁有勺又勺 勺又勺的迷人嘴唇。

嘴唇的構造與皮膚不同，沒有汗腺、皮脂線，角質也較薄，想要護唇首先要「不舔舐」，避免不自覺用口水舔、舐嘴唇，因為口水，可能會刺激唇部皮膚，造成皮膚角質層的破壞；其次是唇部如果有髒汙，千萬「不摩擦」，點按並輕柔擦拭即可，避免過度摩擦，造成受傷；最後，如果覺得唇部乾燥，可適度使用具保濕功能的護唇膏，來避免乾裂，即是「適保濕」。

另外，別被錯誤觀念及迷思誤導，民眾常有「要有潤唇，唇部也需要去角質」、「口紅、唇蜜可以替代護唇膏」、「使用護唇膏一定要卸粧」等迷思，實際上，嘴唇角質很薄，並不需要特地去角質，過度去除角質反而容易降低唇部的防禦力；而口紅、唇蜜為彩粧產品，與護唇膏主要功能不相同，並不能替代護唇膏；使用護唇膏時，如使用無潤色功能之護唇膏，可以不需要特別卸粧，但如果使用具有潤色、修飾唇色或防曬功能之護唇膏，則建議卸除乾淨。

針對唇部化粧品之購買及使用，購買時建議挑選標示完整之產品，並看清楚產品標示注意事項及使用方式正確使用，同時提醒您，唇部化粧品開封後，要儘速使用完畢，如產品已經分層、變質或有異味等情況，就不要使用；另外，唇部化粧品為個人衛生物品，千萬不要與好朋友共享，因為如果對方有感冒、接觸性皮膚炎的濕疹或皰疹時，互相分享使用極有可能會被感染。

最後，在選購及使用化粧品時，若發現有不良品或使用時發生不良反應，可通報食藥署建置的「藥物食品化粧品上市後品質管理系統」，網址：<http://qms.fda.gov.tw/tcbw/>，通報專線：02-66251166 轉 6401。為增加消費者對化粧品安全使用的認知，食藥署特別成立TFDA化粧品安全使用粉絲團，更多化粧品安全選用資訊請上<http://www.facebook.com/tfdacos>查詢。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公布市售「瓦斯罐」檢測結果(標準檢驗局)

攜帶式卡式爐輕巧方便，民眾常用來煮火鍋、泡茶及露營野炊，其所用之燃料容器（即瓦斯罐）品質如何，相信是消費者所關心的。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於 107 年 5 月赴五金超市、百貨商行及大賣場，隨機購買共 7 種廠牌型號之瓦斯罐進行檢測，檢測結果品質項目及標示查核均符合規定。

壹、檢測標準

標準檢驗局表示，本次瓦斯罐市場購樣檢測係依據 CNS 14530「攜帶式卡式爐用燃料容器」進行檢測，檢測項目為「氣密試驗」、「耐壓試驗」、「填充液化石油氣質量試驗」及「凸緣強度」等 4 項品質項目；另依據「商品檢驗法」及 CNS 14530 查核「商品檢驗標識」及「中文標示」。

貳、檢測結果

本次購樣商品之檢測結果如下：

- 一、品質項目：「氣密試驗」、「耐壓試驗」、「填充液化石油氣質量試驗」及「凸緣強度」等 4 個項目全數符合規定。
- 二、商品檢驗標識及中文標示查核：全數符合規定。
- 三、「登錄資料比對」：全數符合規定。

參、應施檢驗商品之管理

標準檢驗局指出，瓦斯罐自民國 92 年起列為應施檢驗商品，凡列屬應施檢驗商品，應完成檢驗程序後，始得運出廠場或輸入。另對於市場上流通之商品，該局每年度均訂有市場檢查計畫，針對高風險應施檢驗商品執行市場購樣檢驗，倘發現不合格者，即派員追蹤調查不合格原因，並作成訪談紀錄後依相關法規處理，以雙重把關機制維護消費者權益。

肆、選購及使用注意事項之呼籲

標準檢驗局呼籲消費者購買瓦斯罐時，要選擇本體印有該局商品檢驗標識之商品，對於經檢驗合格之瓦斯罐，仍應確實依瓦斯罐本體注意事項及攜帶式卡式爐使用說明書操作，避免使用不當造成危險。以下列出常被忽略的注意事項，提醒民眾注意安全：

一、選購或使用前：

- (一) 應購買印有「商品檢驗標識」之瓦斯罐。
- (二) 詳閱使用注意事項。
- (三) 罐體若有鏽蝕或底部凹面有凸起現象，應停止使用。
- (四) 瓦斯罐與登山罐構造不同，攜帶式卡式爐限搭配瓦斯罐使用，登山爐限搭配登山罐使用。

- (五) 攜帶式卡式爐應穩固平放置於地面或檯面，並遠離易燃物及備用瓦斯罐。

二、使用過程：

- (一) 確認卡式爐之容器安裝拉桿操作順暢後，將瓦斯罐之凸緣缺口朝上，與卡式爐凸出之導引片對正後，再壓下卡式爐之容器安裝拉桿，並留意無漏氣情形才可點火。
- (二) 應於通風良好的場所使用，避免一氧化碳中毒之意外。
- (三) 請勿將 2 個卡式爐並排烹煮，或使用過大鍋子，避免輻射熱造成罐體壓力過高引發氣爆。
- (四) 若瓦斯罐過熱，導致安全裝置作動，自動關閉瓦斯通路而熄火時，應立即停止使用。待排除瓦斯罐過熱原因及更換瓦斯罐後再行使用，以免發生氣爆意外。
- (五) 用畢後，應將瓦斯罐退出卡式爐，並蓋上塑膠閥蓋。

三、使用後儲放：

- (一) 應置於陰涼、乾燥且通風良好處，避免陽光直接照射，並勿放置在高溫或密閉空間，如汽、機車行李箱。
- (二) 卡式爐具內不可放置備用瓦斯罐。
- (三) 應確認將殘留瓦斯排出後，再依垃圾分類丟棄。
- (四) 瓦斯罐不可重複充填瓦斯。

標準檢驗局提醒，消費者對於所購買之商品多一些瞭解，商品使用時就有多一分安全保障，消費者可至該局網站「商品安全資訊網(<https://safety.bsmi.gov.tw>)」項下查閱或撥打免付費電話 0800-007123 洽詢。

107 年「瓦斯罐」市場購樣檢測結果彙整表

項次	品名	廠牌	規格/型號	產地	製造商、委託製造商或進口商 (含地址、電話)	陳售地點 (商店名稱、地址、電話)	價格 (單價/元)	登錄資料 比對	標示查核結果	品質項目 檢測結果
1	妙管家安控 瓦斯罐	妙管家	220g/MCRV-001	韓國	達雅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臺中市 大里區忠孝路 182 號 /04-24954866	大信百貨有限公司/新竹縣新豐 鄉新興路 72 號/03 -5571641	40	<input type="radio"/> 登錄資 料比對	<input type="radio"/> 商品檢驗標識 <input type="radio"/> 中文標示	總評：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氣密試驗 <input type="radio"/> 耐壓試驗 <input type="radio"/> 填充液化石油 氣質量試驗 <input type="radio"/> 凸緣強度
2	紅卡旺通用 瓦斯罐	K-ONE 卡旺	250g/RK1-250	韓國	上旺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市三民 區黃興路 329 巷 15 號 /07-3730037	金兆企業社/新竹縣芎林鄉文德 路 66 號 1 樓/03-5922835	33	<input type="radio"/> 登錄資 料比對	<input type="radio"/> 商品檢驗標識 <input type="radio"/> 中文標示	總評：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氣密試驗 <input type="radio"/> 耐壓試驗 <input type="radio"/> 填充液化石油 氣質量試驗 <input type="radio"/> 凸緣強度
3	卡斯罐	卡順	220g/KS-450	韓國	三元國際開發有限公司/雲林縣 斗六市鎮東路 360 號 1 樓 /05-5373422	振宇五金股份有限公司頭份中 華分公司/苗栗縣頭份市中華路 1255 號/037-666528	33	<input type="radio"/> 登錄資 料比對	<input type="radio"/> 商品檢驗標識 <input type="radio"/> 中文標示	總評：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氣密試驗 <input type="radio"/> 耐壓試驗 <input type="radio"/> 填充液化石油 氣質量試驗 <input type="radio"/> 凸緣強度
4	通用瓦斯罐	GAS	220g/EJ-898	韓國	婉佑企業有限公司/高雄市三民 區永吉街 13 之 1 號/07-3118667	大潤發流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頭份店/苗栗縣頭份市自強路 230 號/ 037-592668, 0800-010020	26	<input type="radio"/> 登錄資 料比對	<input type="radio"/> 商品檢驗標識 <input type="radio"/> 中文標示	總評：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氣密試驗 <input type="radio"/> 耐壓試驗 <input type="radio"/> 填充液化石油 氣質量試驗 <input type="radio"/> 凸緣強度
5	勁旺卡式爐 專用瓦斯罐	勁旺	220g/JUS400	台灣	峻丞企業有限公司/臺南市西港 區營西里後營 2-1 號 /06-7953987	雙營商行/新竹市明湖路 451 號 /03-5290830	33	<input type="radio"/> 登錄資 料比對	<input type="radio"/> 商品檢驗標識 <input type="radio"/> 中文標示	總評：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氣密試驗 <input type="radio"/> 耐壓試驗 <input type="radio"/> 填充液化石油 氣質量試驗 <input type="radio"/> 凸緣強度

符號「○」表示符合規定；「●」則表示不符合規定。

項次	品名	廠牌	規格/型號	產地	製造商、委託製造商或進口商 (含地址、電話)	陳售地點 (商店名稱、地址、電話)	價格 (單價/元)	登錄資料 比對	標示查核結果	品質項目 檢測結果
6	興達卡斯罐	興達	220g/KS-450	中國	興凱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臺北市 松山區八德路3段210號5樓 /0800-081068	福展商行/苗栗縣公館鄉大同路 227號1樓/037-233779	28	<input type="radio"/> 登錄資 料比對	<input type="radio"/> 商品檢驗標識 <input type="radio"/> 中文標示	總評：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氣密試驗 <input type="radio"/> 耐壓試驗 <input type="radio"/> 填充液化石油 氣質量試驗 <input type="radio"/> 凸緣強度
7	金好點卡式 瓦斯罐	金好點	220g/G-EZ-220	台灣	弘潤生技有限公司/新北市三芝 區石曹子坑69之1號 /02-26371216	佳樂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桃園 市龜山區忠義路2段532號 /03-3275601	30	<input type="radio"/> 登錄資 料比對	<input type="radio"/> 商品檢驗標識 <input type="radio"/> 中文標示	總評：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氣密試驗 <input type="radio"/> 耐壓試驗 <input type="radio"/> 填充液化石油 氣質量試驗 <input type="radio"/> 凸緣強度

符號「○」表示符合規定；「●」則表示不符合規定。

備註：

1. 品質項目：包括「氣密試驗」、「耐壓試驗」、「填充液化石油氣質量試驗」、「凸緣強度」等4項檢測項目，係依據國家標準 CNS 14530「攜帶式卡式爐用燃料容器」(103年版)檢驗。

1.1 氣密試驗：將瓦斯罐浸泡於48~50℃溫水中30分鐘以上，並以目視查看瓦斯罐內之瓦斯應無洩漏。


1.2 耐壓試驗：將瓦斯罐內瓦斯清空後，將水灌入空罐緩慢加壓至1.3 MPa(13 kgf/cm²)，於1.3 MPa下保持30秒，應無洩漏且罐體各部份不可變形；再加壓至1.5 MPa(15 kgf/cm²)，於1.5 MPa保持30秒，罐體各部分不可爆裂。

1.3 填充液化石油氣質量試驗：充填於瓦斯罐之瓦斯量與所標示瓦斯量之準確度須在-2%~+1%。

1.4 凸緣強度：造成凸緣切口部前端變形時的最大力量為100牛頓以上。

2. 標示檢查：依商品檢驗法及 CNS 14530「攜帶式卡式爐用燃料容器」(103年版)第11節查核「商品檢驗標識」及「中文標示」。檢查內容要點如下：



2.1 「商品檢驗標識」：應有貼有「商品檢驗標識」(如圖例：)

2.2 「中文標示」項目：於罐體容器之明顯處，以清晰且不易被消除之方法，標示下列事項：

a. 注意火源及高溫。

b.係使用高壓氣體之可燃性的產品，因為危險所以要遵守下列事項。

(1)不得以攜帶式卡式爐燃燒炭火，或並列 2 台以上之攜帶式卡式爐使用。

(2)因為在高溫下有爆裂之危險，因此不要放置在日光直接照射之場所或火源附近等溫度可能會高達 40°C 以上之場所。

(3)不可丟入火中。

(4)用完才拋棄。

(5)不可再供充填燃氣。

c.高壓氣體：所使用燃氣之種類。

d.容器之名稱。

e.有關容器安裝方法之事項。

f.有關容器保管方法之事項。

g.有關用完之容器處置方法之事項。

h.有關容器使用方法之事項。

i.有關充填液化石油氣方法之事項。

j.有關防止錯誤安裝標示之事項。

k.有關注意容器過熱之事項。

l.有關吸入危險之事項。

m.與換氣及使用項目有關之事項。

n.灌裝廠之名稱或其代號。

o.經銷商名稱。

p.製造年月或其代號。

q.製造號碼或批號。

3. 登錄資料比對：確認樣品之重要零組件與通過型式認可之原型式試驗報告所附技術文件內容比對，以避免消費者使用已變更而未經安全評估檢測之商品。

4. 本次檢驗件數共 7 件，檢測結果為：

4.1 「品質項目」：全數符合規定。

4.2 「登錄資料比對」：全數符合規定。

4.3 「標示查核」：

- a. 「商品檢驗標識」：全數符合規定。
- b. 「中文標示」：全數符合規定。